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年)

<b>预算单位</b>	和静县农业农村局			<b>项目名称</b>	2022年第一批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b>项目资金 (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000	其他资金	0
<b>项目总体目标</b>	在和静县行政区域内, 从事农业生产的自然人并具有和静县户籍的人员购置农业机械给予财政补助。充分发挥政策效益, 推动农业机械化向全程全面高质高效转型升级, 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优先补贴粮食生产重要环节、林果、畜牧养殖、设施、特色等重要农产品生产以及支持报废农机补贴、残膜回收、翻堆肥等国产北斗智能终端设备等农业绿色发展和数字化发展所需机具。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 (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拖拉机和配套农具			≤235台(架)	
	质量指标	农业机械和配套农具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开始时间			=1月	
	时效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结束时间			=6月	
	成本指标	购置拖拉机和配套农具成本			≤3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农牧民收入			≥800元/人	
	社会效益指标	农机购置补贴受益农户			≤197户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			国III	
	可持续影响指标	补贴机具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购机农户满意度			≥90%	